

限量纪念版

别动感情，
动什么，

赵赵 著



限量纪念版

动什么，
别动感情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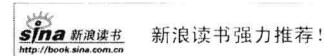
赵赵 著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动什么，别动感情 / 赵赵著。
武汉：长江文艺出版社，2013.8

ISBN 978-7-5354-6856-7

I. ①动…
II. ①赵…
III. ①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（2013）第 155612 号



选题策划：金丽红 黎 波 安波舜

责任编辑：张 维

装帧设计：瞿中华

封面摄影：赵 赵

媒体运营：张 坚

责任印制：张志杰

出 版：  **长江传媒集团**
 长江文艺出版社 电话：027-87679310
 传真：027-87679300

地 址：湖北省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湖北出版文化城 B 座 9-11 楼

邮 编：430070

发 行：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电 话：010-58678881 传真：010-58677346

地 址：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 6 号时间国际大厦 A 座 1905 室

邮 编：100028

印 刷：三河市鑫利来印装有限公司

开本：700 毫米×1000 毫米 1/16 印张：20.25

版次：2013 年 08 月第 1 版 印次：2013 年 08 月第 1 次印刷

字数：310 千字

定价：33.00 元

版权所有，盗版必究（举报电话：010-58678881）
(图书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, 请与本社北京图书中心联系调换)

我们承诺保护环境和负责任地使用自然资源。我们将协同我们的纸张供应商，逐步停止使用来自原始森林的纸张印刷书籍。这本书是朝这个目标前进迈进的重要一步。这是一本环境友好型纸张印刷的图书。我们希望广大读者都参与到环境保护的行列中来，认购环境友好型纸张印刷的图书。

序一

不用再裝

刘震云

年年岁岁花相似，年年岁岁花不同。赵赵与我们这一代作家已有很大不同。代与代不同的主要区别是，你以为是重要的东西，他以为是不重要的，甚至是可以忽略的。你丢失了一条前清的辫子如丧考妣，或者说你以为这条辫子赖以生存；他的话题中，压根就没有头发这回事，他说的是七分裤和唇膏。譬如讲，我们这一代作家，还重视过“社会”这回事，许多人都赖此生存，但到了赵赵这一代，“社会”的概念在作品中自动消释，如冰块到了沸水中，她从头到尾说的就是“生活”。仔细想来，“生活”的概念确实比“社会”大呀。

赵赵过去写散文和随笔。《动什么，别动感情》是她的第一部长篇小说。这部长篇小说也是根据她创作的同名电视剧改编的。由影视作品改为小说，在我们这一代作家里，也是一件有辱门风甚至是男盗女娼的事。你怎么能本末倒置呢？你怎么这么浮躁呢？你怎么不孤独和坚持呢？你把祖宗的基业拿去抽大烟了。家就败在了你

的手里。但到了赵赵这里，问题变得十分简单：我得赚钱养车和养家呀。一点看不出丢人的意思。

《动什么，别动感情》是一部好小说。说它是一部好小说并不是说它多么鸿篇巨制和“史诗”，这是我们这一代作家追求的；而它追求的就是一个“好看”。“好看”也是“好”的一种。这类小说的口号和旗帜十分鲜明：它是面向大众和消费。甚至是：千万别拿书和读书当回事。极而言之，这是不是回到了柳敬亭说书的地步？而柳敬亭的职业，才是小说原本的祖业呀。当然，《动什么，别动感情》对生活也有新的发现，作者写出了消费时代的中国儿女们的心的新的形态，那就是：感情在生活中正趋于麻木。佳期和佳音这一对姊妹，确实不拿生活和自己的那点事当事。由于不当事，就更加当事。人和生活也就更加拧巴。这种拧巴立即在一个家庭的祖孙三代中引起波澜和传染，老、中、青三代，个个开始二百五。三代二百五，又在一起多么好看呀。动什么，别动感情，就成了一个时代的标志。可你往大街小巷和周围的人群看一看，历史的一页，也就这么翻过去了。

认识赵赵是通过王朔。王朔是我们这一代中最优秀的几个作家之一。他可能还更优秀。我曾经说过，王朔的作品，我通篇读下来就两个字：别装。就像鲁迅读几千年的中国文明史读出“吃人”两个字一样。现在读赵赵的小说，字里行间，已开始读出这样的意思：我不用装。卸掉面具和盔甲，才是一个人甚至是一个民族进步的起始。只是我们用的时间长了一些。

我曾向赵赵推荐过另一个题目：动什么，别动脑子。这也是这个时代另一种残酷的现实和玩笑。希望这种玩笑能给大多数人带来好运，或者相反。

序二

我所观察的赵赵

唐大年

赵赵去年出版新小说《穿“动物园”的女编辑》，乃吾家一大盛事。整天闲着的她，突然忙起来，骂骂咧咧书面回答各种采访，结结巴巴接受电话采访，还得梳洗打扮、戴眼镜框修饰脸型，参加各种活动，和各种熟人、嘉宾在读者面前“装与不装”。连她妈都密切关注着她的动态，搜集各种相关报道并在下面用圆珠笔画上红道。总之那段时间，家里宁静的气氛为之一变。

这次《动什么，别动感情》再版，因已时隔八年，终于可以还原低调本色了。小说里的人物依然亲切，让我想起美国画家洛克威尔的画，逼真、生动、惟妙惟肖，又通俗、夸张、调侃。这种风格，应该叫风俗画卷吧。

这本《动什么，别动感情》从电视剧本脱胎而出，三百多页，滔滔不绝，犹如一长卷，却不乏味。赵赵的生动与生俱来，她的生动不放过任何细节和边角，主要人物佳期、佳音、万征、小李美刀，

都有大致的原型，算半纪实文学，据有的读者反映，连血型星座都能匹配上。真是“典型环境下的典型人物”，北京独有。

赵赵写电视剧和写小说，都是不以故事、结构取胜，全靠人物、对话、细节，这种写法写起来挺不讨巧的，得攒多少逗事和俏皮话啊。她自己修改的时候都常和我谦虚地念叨：你说，我怎么能写出这么多废话来呀！——可我得说，日常生活全在这些“废话”中了。

这本书刚出版时就有人说赵赵是女王朔，她臊得慌，觉得辱没了王老师在心目中的光辉。后来出版《穿“动物园”的女编辑》，又有人说她是女老舍，她一下就显得百口莫辩、无地自容了。这么一路往回倒下去，下回肯定得有人说她是女曹雪芹了吧？不知她该怎么办。

其实，她写这书的时候，我倒是看到她常常捧着《红楼梦》看。听她说，她从小就爱看《红楼梦》，看了也不止一遍两遍，老版电视剧只要电视里路过，也都得停住手上的遥控器看半天。她小说里善于写一个大家庭，套一堆小家庭，善于写群戏，写七八甚至十来个人的对话场面，这真的是《红楼梦》潜移默化的影响。

现在是个亮嗓门的时代，比的是嗓门大，吸引眼珠，“嗨！大家都往我儿瞧啊”。能沉下心来，找自己“口吻”的作家少了。好作家，我觉得锻炼两件事，一个是自己独特的文字，一个是文字背后的那个态度。当然其实这是一件事，作家的态度不是用道理讲出来的，是用自己的“口吻”带出来的——“口吻”就是含着态度的文字。赵赵先有自己独特的文字，据我观察，这些年她是在偷偷修炼文字背后的那个态度。

啥叫修炼呢，修炼就是耐心于重复。她有一些这方面的素质。据说她小时候父母在饭馆给她包伙，她喜欢吃饭馆的包子，天天只吃包子，一连吃了两年。看书，看电视剧（电影她很少看），玩游

戏，淘宝也是这样。好多年前，她买一个韩国品牌的裤子，一模一样的买了四条。

这些年她很少出门，日复一日，白天上网看八卦聊八卦，对着电脑各种表情丰富。晚上睡觉前不是躺在床上玩单调的“祖玛”游戏，就是躺在床上看书，最后筋疲力尽，歪倒在枕头边。

有才华的作家，普遍有三个特点：自恋、恶意、会撒谎（有时候包装成讨好读者）。所以，他们的作品往往够敏感，够狠，同时活灵活现，让人读着难受、别扭，咽不下去吐不出来，故事和文字都捉摸不定，有种诡异的气质。如果反过来，一个作家追求有同情心、善意、诚实，那绝对是挑战这个职业。不知她是怎么回事，似乎要往后面这条道儿上走。

虽然赵赵一直想当“严肃”作家，其实我看大可不必，通俗也要有足够的才华和技艺才支撑得住，文字里的那个态度才是重要的。

目 录

001 / 序一

不用再装 刘震云

003 / 序二

我所观察的赵赵 唐大年

001 / 一

第 N 次分手未遂

029 / 二

第 N+1 次分手未遂

053 / 三

你们这些老年人

067 / 四

文学女青年

089 / 五

老情儿

107 / 六

乱起来乱起来乱起来了

145 / 七

其实谁也不服谁

167 / 八

没有最坏只有更坏

205 / 九

个人史上最难忘情人节

217 / 十

第二名也光荣

233 / 十一

红颜都是您知己

249 / 十二

到厦门一游

259 / 十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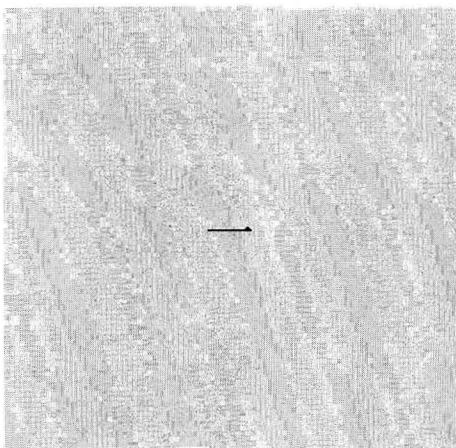
一仆二主

283 / 十四

第一次及最后一次成功分手

307 / 十五

再见



第 N 次分手未遂

这一天，贺佳期摩拳擦掌准备在伴娘的岗位上站好最后一班岗，把她所知道的天南地北的花活全部不惜力地要出来，就当是告别演出了。

她早就听说过，女人这一辈子只能当三次伴娘，超过了的话就嫁不出去了。不错，这是她第三次当伴娘，第 N 次参加婚礼。她是多么希望下次参加的，是自己的婚礼啊。

结婚是两个人的事，光她一人儿时刻准备着没用。今天从一早上起来，佳期就觉着莫名的亢奋，因为出乎她的意料，她那位整天耷拉着脸的男友万征竟然同意拨冗出席。

万征是很少让佳期如了意的，基本上他们两人相处的秘笈就是怎么拧巴怎么来，以至佳期渐变成最乐观的悲观主义者——万征对她不好，她心安理得；万征对她好，她喜出望外。

佳期希望通过参加此次婚礼，让万征感受到结婚、受到祝福，是一件美好的事，也因此就坡下驴，在不远的将来把她给娶了，所以她亢奋。她想，这将是改变她命运的一天，她人生中仅次于结婚的一天。她给自己强烈心理暗示的同时，很是希冀老天爷也能接收到。

世间万物都讲求生态平衡。她亢奋了，就肯定有人颓了。眼下，防盗门外的新郎已经处在崩溃边缘。他被贺佳期拦在门外已经有一刻钟了。他努力克制着自己，低三下四地对着防盗门里那张不知道是怎

么想的以至扭曲的脸微笑着，一边好声好气地哀求：“姐姐，你先开开门，开开门我就给你钱！”他把那束包装十分精美的玫瑰花换左手拿着，右手接过身后兄弟团临时装好的一个瘪瘪的小红包，哆哆嗦嗦顺门缝塞进去，突然猛拉门把手，发出“哐哐”的徒劳的声音。

佳期拆开看了一眼，一撇嘴，顺手递给身后黑压压的一帮女的：“瞧瞧，这里面是钱吗？十元儿！叫钱吗？能让他进吗？”

这帮同样不长眼的女的配合着：“不——能——！”

佳期有撑腰的，准备把这个杂耍玩下去：“十元儿不行，一千个十元儿我考虑考虑。”

门外的兄弟团虽然神头鬼脸长相各异，但看得出来都是精心到捯饬过的。婚礼是没主儿男女互相勾搭的大好时机，光大吃大喝挣不回份子钱，总要留下个把异性的电话号码才不算赔本买卖。不过，新郎边儿上的廖宇没打这种算盘，他穿得很随便，随便到你一眼就能看出来他和这些人没关系，当然，他肩上的摄像机也很说明问题。

廖宇的摄像机对着“新郎”这两个红底小黄字狂拍特写，然后镜头拉开，那是一朵插着满天星的玫瑰胸花，再往后拉，新郎那张已经气出了油的脸出现在画面上：他的半个身子卡在防盗门框里，一伙人里就数他狼狈，举止夸张过度，以至看不出来是不是急了。

新郎说：“先开开门，都好商量是不是？”他的余光注意到廖宇的镜头一直在对着他，觉得十分跌面儿。他不能理解为什么这个女的要在在他大喜的日子里这么作贱他。

佳期把门开了一条缝，新郎趁机横着膀子一撞，谁知佳期后面的女的一拥而上，而新郎身后的兄弟团也“嗷”一声拱了上来，最前面这俩人被挤得用肉脸支撑着冰冷的防盗门，佳期看见新郎头上喷得硬硬的头发已经往下耷拉了，他大吼着：“别挤了别挤了！……姐姐，姐姐！我求你了，快放我进去吧。”

虽然姿势难拿，但佳期仍打算把广东人这套索要进门利市的风俗进行到底：“谁是你姐姐？大娘现在只认钱！”此时此刻她脑子里只有两个字：热闹。结婚不就是图个热闹吗？要不然要这么多人干吗？要她这个资深伴娘干吗？

谁知就这么一眨眼的工夫，新郎的忍耐冲破了底线。他瞪视了贺佳期几秒，突然就急了，面红耳赤地一撅屁股，把后边的兄弟拱至一尺多远，矜持瞬间回归肉体，回了魂儿似的体面起来。他尿爽了似的

抖抖身子，把花往伴郎手里一塞：“我——还——不——进——去——了我告诉你。”

佳期一时没反应过来，也收起了弯腰使劲的架势，站直了身子张大嘴：“啊——？”

廖宇乐得脸都咧了，把镜头转向她，再转向新郎。新郎像个受尽了委屈的长工，大眼睛里全是恼羞成怒，但他装得很平静，仿佛一切与己无关：“既然你不让我进去，那我走了。”他潇洒地拍拍手，跟掸掉一手不小心沾上的土似的。

兄弟团傻眼了，伴郎连忙伸手拉：“哎哎哎别真走啊，开玩笑呢吧？！”新郎很不服气地一拧身子，扒拉开伴郎的手，直往楼下走去。下面的兄弟连忙拥堵，他视若无物地挤出一条缝，给大家留下一个孤傲的背影。

廖宇一直笑嘻嘻地拍着，直到新郎的背影消失在楼梯的转角，才回来拍门里的贺佳期。佳期反应过来，连忙推门出来了：“哎，什么意思啊？真走啊？哎——”她回头看看屋里面面相觑的姐妹团，又看看伴郎同情的目光：“为什么啊？不都这么玩儿吗？”

姐妹们惊恐万状，“追啊，快追啊佳期。”佳期没工夫迟疑，甩开长腿就往楼下跑，回过闷儿来的兄弟团赶紧跟着。佳期一边跑一边嘟囔：“不带这样的。”

廖宇坚守岗位，紧随佳期身后。可她瞥见这起哄架秧子的，倒是有地儿泄火了，谁让他地位低呢：“别拍了！说你呢，还拍什么呀拍！”

她捂向镜头的粗暴的手势，像极了电视新闻里被曝光的小商小贩。

二美的婚纱裙摆很大，几乎占着后座的所有地方，完全看不出贺佳期穿着衣服，她和新郎仿佛是从裙摆两头儿钻出来的。

二美像个大拿，一副全摆平的样子，一边安抚新郎，一边还跟司机聊：“师傅，今儿辛苦了哈，咱们得赶紧点，刚才时间有点耽误，那什么……”

“放心呗新娘子，今儿结婚的人多，咱们走公交线，警察他也不忍心罚咱们。”

臊眉耷眼的佳期看见前面是辆有天窗的车，那个讨厌的摄像正从天窗探出身子向后趴着拍整个结婚的车队。风很大，吹得他有点长的头发像个黑色的火炬。

二美满脸堆笑，假睫毛忽闪忽闪，一挥手：“那是，他要真敢拦咱们，我就下去……”

“你下去干吗呀？”新郎一梗脖子。

“啊？我？我穿着婚纱呢！我一新娘子站大马路上求他让咱们过去，他能不让咱过去吗？”

新郎的气还没撒完呢：“你丢不丢人啊你？”

二美顿时不服地挺起了胸脯：“我结婚——！结婚有什么丢人的？你觉得结婚丢人吗？还是觉着跟我结婚丢人？”她突然警惕起来。

“得了得了你。”新郎看二美要急，懒得抻茬儿了。二美虽然知道这会儿生气不值当的，可是忍不住嘟囔：“刚才还扭身走了你……你上哪儿呀你？”

车里顿时一片死寂，佳期开始认真地咬手指头。半晌，二美整理整理情绪，问：“哎佳期，戒指你那儿呢还是小蒯那儿呢？”

文质彬彬得有点土的伴郎赶紧从副驾驶座上回头：“贺小姐那儿呢。”二美给初次见面的伴娘伴郎介绍：“你们认识了吧？这是贺佳期，我从幼儿园到高中的同学，这是小蒯，我老公他们同事。”

佳期讪笑：“刚才就认识了。”

二美问：“还有条项链呢？待会儿换晚礼服的时候我要戴的那个？”

“在呢，都我这儿呢。”

佳期想：不能再出乱子了，再也不能打自己这儿出了。她把手揣进兜里，使劲地把婚戒和项链攥了攥。

新郎的手机骤响：“喂？是我……啊……什——么——？你再说一遍？你敢再说一遍？……你这叫放屁！……你说怎么办啊？”新郎把电话摔了，一副全世界对他不起的样子。

“怎么了怎么了？”二美预感到自己今天的婚礼将很是坎坷，她弯下腰在地上摸索：“喂？谁呀？怎么了？……啊？您父亲病啦？您父亲病啦关我什么事啊？……啊？你爸是司仪？你谁呀你？”

还真少有新娘子像二美这么稳健的，她在紧急时刻灵光突现，想起了佳期的妹妹。

“……我说她行她肯定行！”她坚毅地对两眼已经散了光的新郎说，“她妹跟我们一学校的，打小就上台表演节目，真的，唱歌跳舞主持节目无所不能，特棒，好多男孩追她，从校门口追到她们班教室……这会儿

没别人了，一时半会儿你让我找谁去呀？求你了佳期，你妹主持不好我也不怨她，这结婚总得有个司仪呀！你见过新娘自己张罗的吗？”

“我看你就行。”新郎突然插了一句嘴，看二美要急，连忙笑笑，倒像鬼脸。

佳期很为难，五官扭在一起：“她真不行，再给你弄砸了……”

可是小混子贺佳音不休，砸了就砸了，出了门谁认识她呀，笑话也笑话结婚那二位。她正在家闷得挠墙呢，撂了电话就往外跑，比二美他们还早到了一步。

“没问题，放心吧姐。”她嚼着口香糖心不在焉地跟二美说，一边儿腿还抖着，一双笑眼时不时冲着摄像机后的廖宇放电。

新郎看见年轻活泼的佳音，态度大好，与对待佳期有天壤之别。二美这会儿懒得跟他计较，使劲拉着佳音的手：“妹，你真是我亲妹。”

佳音对着镜头后的廖宇扬眉一乐，廖宇腾出左手，冲她竖了竖大拇指，转身再找素材。

万征出现在撅着屁股鬼鬼祟祟鼓捣东西的佳期身后，冷不丁地问：“干吗呢？”

佳期见是他，连忙收起手里摆弄的东西。她并没发觉廖宇在她身后拍她背在后面的手的特写。

“没事，帮他们俩拿戒指嘛。”佳期一看见万征，脸上就自然地堆出了职业性微笑。但万征的目光并没落在她身上，而是穿过她，直视她身后，她跟着回头看了一眼，顿时把脸摔下来：“别拍我呀，拍新人去。”

等到廖宇面无表情地走开，四下确实无人，万征才问：“你第几回当伴娘了？”

佳期当然知道自己是第几回当伴娘，可是她并没有马上回答，她不想让万征觉得她很在乎这个事。她作思考状歪头想了想，才慢慢地谨慎地答：“第三次。”

谁知万征也懂这个：“人说要是当过三次以上的伴娘，这辈子就嫁不出去了。”

佳期试图在万征脸上找出一点受到喜庆气氛感染的痕迹，她瞪大眼睛作出一副无知的天真表情：“真的？那包括第三次的吗？还是从第四次开始嫁不出去？”她一边问，一边还用手比画着“四”。

“包括吧。”万征想都不想。

佳期很失望，可怜巴巴地笑了一下：“我不信。”